**保障性住房新建、维护、管理项目**

**支出绩效报告**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总体情况**。**

我局直管保障性住房小区共有底商及非住宅281套，建筑面积约11万平米，年租金收入约2244万元。我局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计划（去除空置约为）总收入2000万元。以上收入将全部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的各项维修、维护及日常管理工作，

2020年初市级财政预算安排2000.00万元，受疫情影响调整为1301.10万元。截止2020年12月底，我局直管保障性住房小区租金收入1139.49万元，影响上收缴率的主要因素是近年来受电商冲击，实体市场经济整体下滑，实体商业用房出租率下降，致使底商空置率上升。

（二）具体情况**。**

截止到2020年12月以完成财政资金1139.49万元，预算执行率87.65%。每月进行拨付。项目该项目资金全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的新建、维修、维护、管理等支出，小区管理水平与环境的提升解决了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小区环境的综合维护是改善人居环境、提高生活质量的民生工程，是切实帮助部分城市低收入家庭改善居住条件的重要举措，是一项符合科学发展观、与人民群众利益息息相关、合民意、得民心的德政工程。实行政府补贴的市场化运作，为保障性住房小区的维修、维护、管理等工作提供了有利的经济保障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前期准备

1. 以《中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和出租出借收入管理暂行办法》，规范我局保障性住房小区改善和改善后的管理行为，不定期召开保障性住房小区改善动员会，利用新闻媒体广泛宣传，同时以全国文明城市迎查复检为契机，全力推进保障性住房小区改善工作。

2、加强组织领导。建立保障性住房小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，同时，按照管理范围，相关各房管所成立相应组织机构，结合自身实际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，落实具体责任，形成事事有人管、人人有责任的局面。

3、建立完善督导检查和考核制度。局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具体考核标准，定期开展督导检查，工作纳入年底各房管所、班子考核体系，与各单位经济利益挂钩，

4、建立问责制度。层层签订责任书，建立分工明确、层层落实、切实有效的责任机制。对因不积极主动开展工作、管理不到位等造成的，由局予以领导约谈、通报批评直至诫勉谈话等处理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

为保障保障性住房的道路硬化、绿化、环境卫生等日常维护工作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，确保不发生质量安全事件，每年开展保障性住房小区检查不少于6次，检察人员由局房屋管理工程处、党办、人教处以及各房管所组成考核组，对6个市管小区共用部位养护、共用设施设备、安保消防秩序、环境卫生、绿化五大项的管理情况逐个进行了考核评比打分。项目工程进度完成计划100%，验收合格率90%。综上所述，2019年住建局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绩效目标。

**（三）分析评价**

该项目资金全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的新建、维修、维护、管理等支出，具体项目包括：

一是硬化设施。1、定期对破损、坑洼的道路、便道板进行修补；2、及时更换破损路牙石；3、根据各小区情况，曾建停车场，以减少车辆对硬化、绿化的破坏。二是绿化设施。1、定期对草坪进行修剪、补栽，及时清除杂草，保持绿地整洁；2、种植灌木、花卉等，提升绿化空间感，保证树木生长，树冠整齐美观。三是配套设施。定期对小区配套的公告栏、小品、雕塑、座椅等配套设施进行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修复。四是环境卫生。1、及时清除小区内生活垃圾；2、不断提高清扫保洁标准，保证保洁作业时间，做到垃圾日产日清；3、配置果皮箱，达到卫生整洁，设施完好。

三、综合评价结论

（一）优良率

项目资金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范，项目资金使用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，单独建账，单独管理，充分做到了专款专用。项目评价指标为良

（二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

**1.项目自评组织情况**

根据市财政局的工作安排，于2020年2月份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工作。以市住建局财务、管理工程、各房管所等相关人员成立了《唐山市2020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维护管理项目》重点绩效评价自评小组，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，根据整理的数据分项打分。

**2.评价结果**

管理绩效评价结果：经过自评小组评定管理绩效评价分数为27分；

结果绩效评价结果：经过自评小组评定结果绩效评价分数为58分；

经过自评小组评定绩效评价总分为85分，评价等级为优良

四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及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截止2019年9月底，我局直管保障性住房小区租金收入1608.404万元，影响上收缴率的主要因素：一是大部分底商租期尚未到期。二是近年来受电商冲击，实体市场经济整体下滑，实体商业用房出租率下降，致使底商空置率上升。三是人员少，现有人员难以满足任务需要，加班已成为全体职工的自觉行为。四是经费不足。由于经费少，对改善保障性住房小区的居住环境及基础设施，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和城市整体面貌还有一定的距离。

五、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

不断改善保障性住房小区居住环境及基础设施，建立并完善保障性住房小区长效管理机制，发挥其在全市保障性住房小区中的示范带动作用，提升居民居住条件。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和城市整体面貌，资金用于小区后续投入，形成良性循环，为居民提供更好的服务。